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100Z013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7
3	附表 1：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8-1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100Z0133 号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强装备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捷强装备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捷强装备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捷强装备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捷强装备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捷强装备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捷强装备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1]100Z0133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纪玉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晋芳

中国·北京

2021 年 4 月 15 日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4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19.9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53.1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1,946.69 万元，坐扣券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6,732.33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95,214.36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100Z006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5,382.83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382.83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9,191.92 万元。2020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574.75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68,125.67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45.97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65,000.00 万元，投资收益 81.3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552.9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95,214.36
支付发行费用	2,513.94
募集资金净额	92,700.42

项目	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4,574.75
其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76.80
募集资金余额	68,125.67
加：利息收入	345.97
加：投资收益	81.37
减：手续费	0.06
减：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3,552.95

注：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5,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中 65,000.00 万元用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632263416 账户 15,00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风电产业园区支行 0302066529000022088 账户 25,000.00 万元、交通银行天津复兴路支行 120066012013000386193 账户 25,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天津分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民生银行天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2263416）。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天津复兴路支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

通银行天津复康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0066012013000386193）。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天津风电产业园区支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天津风电产业园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2066529000022088）。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性质	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632263416	活期存款	3,405.49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风电产业园区支行	0302066529000022088	活期存款	104.36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交通银行天津复康路支行	120066012013000386193	活期存款	43.10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合计			68,552.95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4,574.75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军用清洗消毒设备生产建设项目”、“新型防化装备及应急救援设备产业化项目”、“防化装备维修保障与应急救援试验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五个项目的投资。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382.83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100Z0593 号），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完成了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670.41 万元，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7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8,125.6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632263416 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风电产业园区支行 0302066529000022088 账户、交通银行天津复康路支行 120066012013000386193 账户；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军用清洗消毒设备生产建设项目”、“新型防化装备及应急救援设备产业化项目”、“防化装备维修保障与应急救援试验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四个项目的投资。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427.34 万元也用于

补充流动资金，扣除利息收入，实际募集资金投入 24,574.75 万元，使用进度 35.09%。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7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与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632263416 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风电产业园区支行 0302066529000022088 账户、交通银行天津复康路支行 120066012013000386193 账户，用来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决议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2,700.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76.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574.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军用清洗消毒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否	22,924.60	22,924.60	6,643.76	11,630.84	50.7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新型防化装备及应急救援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24,966.07	24,966.07	17.17	2,174.67	8.7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防化装备维修保障与应急救援试验基地项目	否	3,178.87	3,178.87	3.34	423.72	13.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960.47	9,960.47	1,610.32	4,800.39	48.1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000.00	9,000.00	5,502.21	5,545.13	61.61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0,030.01	70,030.01	13,776.80	24,574.75	35.09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700.00	6,70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0,030.01	70,030.01	20,476.80	31,274.75	44.6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且由于募投项目未全部完成，尚未实现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01,946.69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92,700.42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670.41 万元。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6,7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55%，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p>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暂未使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 6,700.0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0 年 10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382.83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100Z0593 号），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完成了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8,552.95 万元，其中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5,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632263416 账户 15,000.00 万元、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风电产业园区支行 0302066529000022088 账户 25,000.00 万元、存放于交通银行天津复康路支行 120066012013000386193 账户 25,000.00 万元；其余 3,552.95 万元（包括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存款利息收入 427.3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军用清洗消毒设备生产建设项目”、“新型防化装备及应急救援设备产业化项目”、“防化装备维修保障与应急救援试验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五个项目的投资。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